

证券代码：600603

证券简称：ST 广物

公告编号：2024-076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暨回购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7/16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7/31~2025/7/30
预计回购金额	20,000 万元~40,000 万元
回购用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322.60 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26%
累计已回购金额	1,503.32 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4.66 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立足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和价值增长，为维护公司市值、提升每股收益及提高公司股东的投资回报，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公司已于 2024 年 9 月 3 日进行首次回购。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2024 年 7 月 31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六次会议和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含）的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7.84 元/股，回购股份全部予以注销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回购股份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66）。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一交易日披露公告，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 2024 年 8 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及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一）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

（二）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情况

2024 年 9 月 3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3,226,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1,230,550,151 股的比例为 0.26%，回购成交价格为 4.66 元/股，已回购的总金额为 1,503.32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回购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9月4日